

石家庄义务教育招生工作方案公布

仍延续足龄、属地、房户一致、稳定居住和人性化五大原则

本报讯(记者 安迪)7月2日,石家庄市教育局公布了2026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和招生日程安排,7月14日-7月18日,符合在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报名公办小学条件的适龄儿童,率先开启信息采集。

据了解,今年石家庄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仍延续足龄、属地、房户一致、稳定居住和人性化五大原则。足龄原则,即2026年小学一年级入学的适龄儿童须年满6周岁(2020年8月31日之前出生);属地原则,即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由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安排入学。其中,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户籍适龄儿童、少年,由合法稳定居住的实际住址所在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安排入学;房户一致原则,即“划片招生、就近入学”,是指适龄儿童、少年户口随父母双方或一方(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下同),且户口和住址符合户籍管理有关要求,即户口、住址和父母的《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规划用途须为住宅)相一致。不符合上述条件的,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适龄儿童、少年家庭实际情况和学校学位情况调剂安排入学。

稳定居住原则,即适龄学生在校就读期间应保持家庭实际住址相对稳定,每处住址原则上小学每六年、初中每三年只能安排一个家庭的适龄儿童、少年按招生片区就近入学。共有房产不作为就近入学的依据(适龄儿童、少年父母的共有房产除外);人性化原则,即适龄儿童、少

年的父母一方为独生子女,且该适龄儿童、少年随父母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处落户,常年同住,可依据其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独生子女一方)的房产按招生片区就近入学。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户籍无房家庭,在非户籍区单独承租并实际居住,其适龄子女可在居住地所在区接受义务教育,由居住地所在区教育行政部门调剂安排入学。

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全部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采取线上登记方式进行。本地户籍及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就读小学一年级、初中一年级的全部通过“石家庄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系统”(登录市教育局网站 <http://sjzjy.sjz.gov.cn/> 链接进入)进行线上信息采集。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坚持“公民同步、属地负责、计划管理、随机派位、稳定有序”的原则。全市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统一通过“石家庄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系统”进行报名,每名适龄儿童、少年可填报1所学校作为报名志愿。当志愿报名人数小于或等于学校招生计划时,予以全部录取;当志愿报名人数超过学校招生计划时,采取电脑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录取结果。未招满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不再进行补录。

另外,凡报名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的学生,必须同时报名公办小学或公办初中。未被民办小学、民办初中录取的适龄儿童、少年,由相关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依据其户

籍、房产、居住信息等情况,统筹安排到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符合房户一致原则的学生按照片区就近安排入学。

石家庄市2026年义务教育招生工作日程

符合在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报名公办小学条件的适龄儿童,信息采集时间为7月14日-7月18日;

符合在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报名公办初中条件的适龄少年,信息采集时间为7月19日-7月23日;

石家庄市第四十七中学、石家庄市第四十八中学两所公办学校招生报名时间另行公布;

其他县(市、区)公办学校招生报名时间由县(市、区)确定后向社会公布。

全市有直升计划的民办初中学校,直升计划报名为7月13日,7月14日直升、单列计划进行录取,7月15日直升、单列计划录取学生报到;

全市有随机派位计划的民办小学,报名安排在7月16日-7月17日;

全市有随机派位计划的民办初中,报名安排在7月19日-7月20日;

全市民办小学、初中电脑随机派位工作,安排在7月22日进行;民办小学、初中电脑随机派位录取学生报道时间为7月23日-7月24日。

石市开展文明旅游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本报记者 李惺 摄

本报讯(记者 李惺)为深入培育文明旅游新风尚,引导辖区群众树立文明出游意识,7月3日,石家庄市藁城区文明办、区旅游管理服务中心走进该区廉州大集,共同开展文明旅游宣传活动,让文明旅游理念走进群众、深入人心。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宣传展板展示、发放宣传单页与现场讲解等方式,向群众普及文明旅游知识,提醒大家暑期外出游玩时自觉遵守《文明旅游行为公约》,摒弃不文明旅游行为。

工作人员还主动走进集市,与过往赶集的群众面对面交流,发放文明旅游宣传单页、石家庄旅游地图、环保手提袋等宣传品,在亲切互动中传递文明理念。大家纷纷表示,今后出门游玩一定把文明装进心里,争当文明游客,用文明行为为旅途增色添彩。

文明为底色,风景更美丽。下一步,藁城区将持续深化“藁城是我家 我要爱我家”城市文明大行动,不断丰富活动载体、创新宣传形式,扎实开展文明旅游宣传,推动文明旅游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石家庄市排水管护中心推进设施管护工作

本报讯(记者 赵晓华)昨日记者获悉,近日,石家庄市排水管护中心重点围绕工程建设、管网维护、防汛排涝等,扎实推进排水设施维护工作,稳步提升精细化管护水平。

高东街雨污水管道由于修建年代较早,现有管道管径较小,且开始出现老化、腐蚀的问题,防汛排涝能力难以满足当下城市运行和居民生活需求。石家庄市排水管护中心通过对原有雨污水管道进行拆除新建,进一步完善了区域排水基础设施,补齐老旧管网短板。

当下正值汛期,石家庄市排水管护中心结合汛期特点,持续开展设施养护与隐患排查工作,清理易堵管网、封堵私接管线,积极响应市民诉求,确保排水管线畅通。

下一步,石家庄市排水管护中心将抢抓时间节点,严守安全底线,高质量推进各项工程尽早竣工达效。同时,不断优化巡查维护机制,做好防汛各项工作,为城区安全度汛打好坚实基础。

石市道桥设施管护中心开展声屏障更换工作

本报讯(记者 赵晓华)昨日记者获悉,为消除设施安全隐患,优化通行环境,石家庄市道桥设施管护中心对东二环中山路朝晖桥西侧破损声屏障有序开展更换作业,全力保障设施完好、运行安全。

石家庄市道桥设施管护中心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机制,在日常精细巡查过程中发现,该处声屏障因使用年限较长,受风吹日晒、雨水侵蚀,出现局部板块腐蚀的问题。该中心坚持精细化管护标准和厉行节约工作理念,逐段逐块排查定位腐蚀、破损点位,按照“精准定位、靶向修复”的原则,对损坏板块进行针对性拆除、更换、固定作业,既排除了安全隐患,又节约了运维成本。

为最大限度减少维修作业对道路交通、居民出行影响,此次维修科学统筹作业时间,采用夜间错峰施工模式,作业时段为每日23时至次日清晨5时。维修人员严格落实安全施工规范、细化作业流程、严把施工质量关,高效有序推进各项夜间维修作业。

下一步,石家庄市道桥设施管护中心将持续加大道桥设施巡视力度,坚持常态化维护与精细化维修相结合,对各类设施病害做到早发现、早处置,全力为市民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出行环境。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防空警报试鸣的通告

为进一步增强全市人民群众的国防观念和防空防灾意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市政府决定于2026年7月7日上午10时00分至10时23分,在市区和其他县(市、区)城区组织实施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现通告如下:

此次防空警报试鸣发放预先警报、空袭警报和解除警报三种信号,每种信号各发放一次,间隔7分00秒。发放程序为:

1.10时00分至10时03分,发放预先警报;
2.10时10分至10时13分,发放空袭警报;
3.10时20分至10时23分,发放解除警报。

试鸣期间,请广大人民群众保持平稳心态,安心工作和生活,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确保防空警报试鸣工作的顺利实施。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2026年7月2日